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为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使得公司股东成都星晟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晟投资”）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至5%以下，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1年7月9日收到公司股东星晟投资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其中提及：因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公司总股本由467,911,629股增加至506,093,443股，星晟投资不是前述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对象，在持股数量不变的情况下，持股比例由5.25%被动稀释至4.85%，持股比例变动约0.4%，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具体情况如下：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及权益变动情况

信披义务人	名称	成都星晟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20号1栋3层10号					
变动原因	变动日期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权益变动数量(股)	权益变动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被动稀释	2021年7月8日	24,547,022	5.25	24,547,022	4.85	0	-0.4

（二）关于股份变动的情况说明

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11 月 4 日和 2020 年 11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及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均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的议案。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申请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受理，于 2021 年 2 月 22 日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3 月 5 日印发《关于核准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647 号），公司依据该批复，于 2021 年 6 月向 8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38,181,814 股，并于 2021 年 7 月 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本次非公开发行新股上市的登记工作，本次非公开发行新股上市后，公司总股本由原来的 467,911,629 股增加至 506,093,443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下简称“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巨星农牧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公司股东星晟投资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24,547,022 股，持股比例由 5.25%被动稀释至 4.85%，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一）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星晟投资的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10 日